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

臺灣彰化地方法院 函

地址：51045彰化縣員林市員林大道2段1號
承辦人：蔡明株
電話：04-8343171#6120
傳真：04-8393466
電子信箱：abdhjd12@judicial.gov.tw

1130089



540

南投縣南投市中興路772號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南投律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壹壹 叁年 貳月 壹日

發文字號：彰院毓國字第11300001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本院定於113年4月19日舉辦「國民法官新制分享會（辯護人場次）」，敬邀貴會律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活動事項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3年4月19日上午9時至12時20分。

(二)地點：本院8樓階梯會議室。

(三)活動及講座內容暫定如議程表。

訂

二、本次活動歡迎貴會律師參與，惟受限於場地及名額，特留撥共30名員額，額滿為止，請轉知貴會律師踴躍參與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3年2月22前（或額滿為止）逕行線上報名，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GezawmBBQ4YU2d5g7>，如報名成功者，將另寄送邀請通知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臺中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南投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彰化律師公會、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台中分會、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南投分會、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彰化分會

副本：

線

院長陳毓秀

「國民法官新制分享會（辯護人場次）」議程表（暫定）

日期:113年4月19日(星期五)

上午9:00至12:20

地點:本院8樓階梯會議室

113年4月19日(星期五)		
時 間	議 程	主講人/分享人
08:50-09:00	報到	
09:00-09:30	院長及貴賓致詞	
09:30-10:10	新制會改變什麼	主講人:(邀請中)
10:10-10:20	休息	
10:20-11:05	新制審判經驗分享	分享人:律師(暫定)
		分享人:檢察官(暫定)
		分享人:本院法官(暫定)
11:05-12:00	參觀國民法官休息室、照料室 及 交流時間	
12:00-12:20	分享座談	
12:20	賦歸	備有精緻餐盒